

(3)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江苏省汾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和资产管理局的2025年汾湖高新区政府投资项目工程结算审计服务（第四批）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5年汾湖高新区政府投资项目工程结算审计服务（第四批），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行业；承接企业为江苏京苏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0人，营业收入为2865.79万元，资产总额为4615.02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江苏京苏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1月25日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江苏京苏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桦瑞审专字（2025）第 01006 号



江苏京苏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合并审计报告、合并财务报表及附注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目 录	页 次
一、合并审计报告	第 1-2 页
二、合并财务报表及附注	
合并资产负债表	第 1-2 页
合并利润表	第 3 页
合并现金流量表	第 4 页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第 5 页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第 6-19 页



HUA RUI

苏州桦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苏州市吴江区同里镇迎燕东路 70-A 幢

电话：0512-63422302 网址：www.jshrcpa.com

审计报告

桦瑞审专字（2025）第 01006 号

江苏京苏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苏京苏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合并的利润表、合并的现金流量表、合并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合并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

审计报告 第 1 页





HUA RUI

苏州桦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 苏州市吴江区同里镇迎燕东路 70-A 幢

电话: 0512-63422302 网址: www.jshrcpa.com

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 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 我们运用职业判断, 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 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 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 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 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叶秀
320506680007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秋安
320506680008

2025 年 5 月 8 日



江苏京苏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24/12/31	202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	7,693,940.54	6,638,427.36
短期投资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股利		--	--
应收利息		--	--
应收账款	5.2	14,585,513.19	11,640,505.89
其他应收款	5.3	16,918,409.72	16,711,012.76
预付账款	5.4	4,384,912.36	3,880,895.79
应收补贴款		--	--
存货		--	--
待摊费用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券投资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43,582,775.81	38,870,841.80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	--
长期债权投资		--	--
长期投资合计		--	--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5.5	5,253,726.59	3,841,741.00
减：累计折旧	5.5	2,686,228.92	2,206,682.71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净额	5.5	2,567,497.67	1,635,058.29
工程物资		--	--
在建工程		--	--
固定资产清理		--	--
固定资产合计		2,567,497.67	1,635,058.29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	--
长期待摊费用		--	--
其他长期资产		--	--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67,497.67	1,635,058.29
资产总计		46,150,273.48	40,505,900.09

所附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单位（章）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江苏京苏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元

负债、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4/12/31	202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6	1,120,000.00	1,220,000.00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5.7	2,308,398.36	2,485,352.77
预收账款	5.8	5,374,680.21	4,107,780.60
应付工资	5.9	4,518,983.62	240,000.00
应付福利费		--	--
应付股利		--	--
应交税金	5.10	2,017,509.19	633,325.59
其他应交款		--	--
其他应付款	5.11	9,739,344.50	4,581,996.10
预提费用		--	--
预计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1,483.78	1,483.78
流动负债合计		25,080,399.66	13,269,938.84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其他长期负债		--	--
长期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25,080,399.66	13,269,938.8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5.12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	--
盈余公积		416,397.42	416,397.42
未分配利润	5.13	10,653,476.40	16,819,563.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069,873.82	27,235,961.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46,150,273.48	40,505,900.09

所附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单位（章）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江苏京苏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二〇二四年度

人民币元

报表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主营业务收入	5.14	28,657,924.80	25,672,869.97
减：主营业务成本	5.15	24,381,038.07	20,834,072.18
税金及附加	5.16	81,054.15	69,980.63
二、主营业务利润		4,195,832.58	4,768,817.16
加：其他业务利润	5.17	2,174,096.31	1,391,364.17
营业费用	5.18	1,070,805.90	2,252,553.85
管理费用	5.19	4,355,905.77	3,274,254.87
其中：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5.20	652.96	-4,363.14
三、营业利润		942,564.26	637,735.75
加：投资收益		--	--
补贴收入		--	--
加：营业外收入	5.20	1,550.00	147,770.26
减：营业外支出		28,556.75	11,882.08
四、利润总额		915,557.51	773,623.93
减：所得税费用		138,123.42	158,681.45
五、净利润		777,434.09	614,942.4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777,434.09	614,942.4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777,434.09	614,942.48
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6,819,563.83	16,746,322.62
其他转入数		56,478.48	-41,701.27
减：对所有者的分配		7,000,000.00	500,000.00
提取盈余公积		--	--
其他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未分配利润		10,653,476.40	16,819,563.83

所附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单位（章）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江苏京苏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四年度
人民币元

报表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829,782.82	28,769,727.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38,112.76	20,121.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567,895.58	28,789,849.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778,966.61	6,377,688.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574,753.53	16,024,720.65
支付各项税费	1,621,090.97	1,733,940.9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98,619.87	2,905,753.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873,430.98	27,042,103.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4,464.60	1,747,746.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2,654.87	180,530.9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54.87	180,530.97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539,315.09	1,770,208.61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9,315.09	1,770,208.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6,660.22	-1,589,677.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1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291.20	5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291.20	5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291.20	-4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5,513.18	-241,931.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38,427.36	6,880,358.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93,940.54	6,638,427.36

单位(章)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江苏京苏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二〇二四年度

人民币元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416,397.42	16,819,563.83	27,235,961.25	10,000,000.00	--	416,397.42	16,746,322.62	27,162,720.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	--	--	--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6,166,087.43	-6,166,087.43	--	--	--	73,241.21	73,241.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777,434.09	777,434.09	--	--	--	614,942.48	614,942.48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	--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7,000,000.00	-7,000,000.00	--	--	--	-500,000.00	-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7,000,000.00	-7,000,000.00	--	--	--	-500,000.00	-50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五）其他	--	--	--	56,478.48	56,478.48	--	--	--	-41,701.27	-41,701.27
三、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416,397.42	10,653,476.40	21,069,873.82	10,000,000.00	--	416,397.42	16,819,563.83	27,235,961.25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单位（章）

龍顧印明

一、公司基本情况

江苏京苏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原为苏州工业园区京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江苏京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9 月 7 日，注册资金：300 万元，由顾明龙、周东星、张月琴和钱群荣共同出资，后经多次变更，企业名称由原苏州工业园区京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变更为江苏京苏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原人民币 300 万元增资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其中：顾明龙认缴出资 4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周东星认缴出资 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张月琴认缴出资 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钱群荣认缴出资 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717468153J，法定代表人：顾明龙，公司地址：苏州工业园区东环路 1400 号 1 幢 1602 室，经营范围变更为：许可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公路工程监理；水运工程监理；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一般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招投标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水利相关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环保咨询服务；建筑材料销售。

江苏京苏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设立了 19 家分公司，具体如下：

分公司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负责人
江苏京苏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新区分公司	91320505MA1M9KXE79	沈仲毅
江苏京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高铁分公司	91320507321231598D	陈驰
江苏京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昆山分公司	320583000763530	刘金华
江苏京苏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常熟琴川分公司	91320581MA7G6FW60U	张大妹
江苏京苏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吴中分公司	9132050639826147X9	张燕芬
江苏京苏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吴江分公司	913205093141207267	周东星
江苏京苏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高铁分公司	91320507MA7DECQN4D	顾梦飞
江苏京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南通分公司	91320694MA26UPJK2A	倪爱民
江苏京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太仓分公司	913205850518294096	倪爱民
江苏京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常熟分公司	91320581589966229F	朱春霞
江苏京苏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宿迁分公司	91321323MA25UJWG5L	张松
江苏京苏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徐州分公司	91320311MA261M263N	王鑫一
江苏京苏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泰州分公司	91321202MA7LXX3T53	周俊峰



分公司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负责人
江苏京苏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开平分公司	91440783MAC21BPQ88	张福蓉
江苏京苏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元和分公司	91320507MADC6Y5N7H	顾梦飞
江苏京苏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	91320206MAD49KJ33G	华强
江苏京苏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姑苏分公司	91320508MACU2NBC8J	顾梦飞
江苏京苏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徐州鼓楼分公司	91320302MACMYLG38F	王鑫一
江苏京苏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相城分公司	91320507MA24YXNJ15	朱春霞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本报告合并范围包括：新区分公司、吴中分公司、吴江分公司、太仓分公司、高铁分公司。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制度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应收款项及坏账核算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应收利息、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的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坏账准备的计提按组合（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和个别认定相结合的方法。根据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等情况，以及其他相关信息估计期末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对预期收回明显有困难的应收款



项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确认标准：对因债务人撤销、破产或者死亡，依法以其破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还义务超过三年仍然不能收回的并有确凿依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5、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及计价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包括运输工具以及办公设备。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及将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必要的支出。固定资产投入使用后发生的维修和保养支出于发生当年度予以费用化，具有未来经济效益的重大改良及更新支出作为资本化。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

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0 年	10%
运输设备	5-10 年	10.00-20.00%
办公设备	5 年	20.00%

6、借款费用

本公司的借款费用是指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外币借款汇兑差额、以及借款手续费等辅助费用。属于发生的与固定资产购建有关的专门借款的借款费用，在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按规定应予以资本化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发生的专门借款费用以及其他按规定不能予以资本化的各种借款费用，属于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并与本公司开始正常生产经营的当月一次计入损益；属于生产经营期间的，计入财务费用，列作当期损益。



7、收入的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8、企业所得税

公司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应付税款法。

四、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公司报告年末无应披露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前期差错。



五、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5.1 货币资金

	2024-12-31	2023-12-31
现 金	623,218.52	223,146.44
银行存款	7,070,722.02	6,415,280.92
合 计	7,693,940.54	6,638,427.36

5.2 应收账款

	2024-12-31	2023-12-31
应收账款	14,585,513.19	11,640,505.89
减：坏账准备	--	--
合 计	14,585,513.19	11,640,505.89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主要包括：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汾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和资产管理局	1,239,420.55	咨询服务费
中铁十交局集团第三工程公司	1,140,032.00	咨询服务费
昆山琨华投资发展公司	648,000.00	咨询服务费
杭州三街九巷文旅公司（借款）	500,000.00	咨询服务费
昆山开协培训公司	450,000.00	咨询服务费
苏州东大工程咨询管理公司	421,333.00	咨询服务费
唯亭镇房地产开发公司	400,000.00	咨询服务费
内蒙古美力坚	400,000.00	咨询服务费



5.3 其他应收款

	2024-12-31	2023-12-31
其他应收款	16,918,409.72	16,711,012.76
减：坏账准备	--	--
合 计	16,918,409.72	16,711,012.76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主要包括：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唐如山家具店	6,000,000.00	往来款
苏州源恒贸易公司	3,000,000.00	往来款
苏州汉泰房产公司	1,500,000.00	往来款
吴中典当行	1,500,000.00	往来款
盛建明	1,000,000.00	往来款

5.4 预付账款

	2024-12-31	2023-12-31
	4,384,912.36	3,880,895.79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主要包括：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大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1,437,262.00	咨询费
苏州信义置业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510,000.00	服务费



5.5 固定资产

项 目	2023-12-31	增 加	减 少	2024-12-31
原 值:				
房屋建筑物	--	607,651.38	--	607,651.38
运输设备	3,278,924.55	931,663.71	127,329.50	4,083,258.76
办公设备	562,816.45	--	--	562,816.45
合 计	3,841,741.00	1,539,315.09	127,329.50	5,253,726.59
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	--	--	--
运输设备	1,653,014.55	600,509.21	120,963.00	2,132,560.76
办公设备	553,668.16	--	--	553,668.16
合 计	2,206,682.71	600,509.21	120,963.00	2,686,228.92
净 值:				
房屋建筑物				607,651.38
运输设备	1,625,910.00			1,950,698.00
办公设备	9,148.29			9,148.29
合 计	1,635,058.29			2,567,497.67

5.6 短期借款

	2024-12-31	2023-12-31
银行借款	--	--
其他借款	1,120,000.00	1,220,000.00
合 计	1,120,000.00	1,220,000.00

其中，借款项目明细情况如下:

贷款人	期限	担保方式	期末余额
苏州市吴中区木渎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一年	保证	1,120,000.00



5.7 应付账款

	<u>2024-12-31</u>	<u>2023-12-31</u>
	<u>2,308,398.36</u>	<u>2,485,352.77</u>

期末余额主要包括: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金螳螂家数字科技公司	459,523.27	咨询费
吴中区福涵咨询服务部	377,960.34	咨询费
太仓中之信建筑工程公司	300,000.00	咨询费
苏州璐峰公司	434,000.00	咨询费

5.8 预收账款

	<u>2024-12-31</u>	<u>2023-12-31</u>
	<u>5,374,680.21</u>	<u>4,107,780.60</u>

期末余额主要包括: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华菱汇菱公司	500,000.00	咨询费
王敏华	450,000.00	咨询费
深圳实基工程科技公司	372,655.80	咨询费

5.9 应付工资

	<u>2024-12-31</u>	<u>2023-12-31</u>
应付工资	4,518,983.62	240,000.00
应付社保	--	--
合 计	<u>4,518,983.62</u>	<u>240,000.00</u>



5.10 应交税金

	2024-12-31	2023-12-31
	2,017,509.19	633,325.59
应交税金主要项目列示如下: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增值税	302,671.39	211,607.77
企业所得税	37,433.42	54,775.29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006.21	45,639.84
个人所得税	1,596,040.49	287,939.43
教育费附加	34,357.68	33,363.26
合 计	2,017,509.19	633,325.59

本公司主要税项及其税率情况如下:

- 5.10.1 增 值 税 - 根据国家税务法规, 本公司服务费实行的增值税税率为6%。
- 5.10.2 企业所得税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 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
- 5.10.3 个人所得税 - 本公司支付予个人的所得额, 由本公司依国家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5.11 其他应付款

	2024-12-31	2023-12-31
	9,739,344.50	4,581,996.10

期末余额主要包括: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投标保证金	1,371,620.81	往来款
汉市政公司	700,000.00	往来款



5.12 实收资本

		<u>2024-12-31</u>	<u>2023-12-31</u>
		<u>10,000,000.00</u>	<u>10,000,000.00</u>
投资方	实收资本期末余额	占实收资本比例%	占注册资本比例%
顾明龙	4,000,000.00	40.00	40.00
周东星	2,000,000.00	20.00	20.00
张月琴	2,000,000.00	20.00	20.00
钱群荣	2,000,000.00	20.00	20.00
合 计	<u>10,000,000.00</u>	<u>100.00</u>	<u>100.00</u>

上述投入资本经苏州华瑞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华瑞验内字【2011】201号专项验证。

5.13 未分配利润

	<u>2024-12-31</u>	<u>2023-12-31</u>
净利润	777,434.09	614,942.48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6,819,563.83	16,746,322.62
减：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56,478.48	41,701.27
减：提取盈余公积	--	--
利润转增资	--	--
应付股利	7,000,000.00	500,000.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u>10,653,476.40</u>	<u>16,819,563.83</u>

5.14 主营业务收入

	<u>2024 年度</u>	<u>2023 年度</u>
主营业务收入	<u>28,657,924.80</u>	<u>25,672,869.97</u>
合 计	<u>28,657,924.80</u>	<u>25,672,869.97</u>



5.15 主营业务成本

	<u>2024 年度</u>	<u>2023 年度</u>
主营业务成本	24,381,038.07	20,834,072.18
合 计	<u>24,381,038.07</u>	<u>20,834,072.18</u>

5.16 税金及附加

	<u>2024 年度</u>	<u>2023 年度</u>
城 建 税	47,282.85	40,955.37
教 育 附 加	20,280.78	17,415.17
地方教育附加	13,490.52	11,610.09
合 计	<u>81,054.15</u>	<u>69,980.63</u>

5.17 其他业务利润

	<u>2024 年度</u>	<u>2023 年度</u>
其他业务收入	2,174,096.31	1,391,364.17
其他业务支出	--	--
其他业务利润	<u>2,174,096.31</u>	<u>1,391,364.17</u>

5.18 营业费用

	<u>2024 年度</u>	<u>2023 年度</u>
	<u>1,070,805.90</u>	<u>2,252,553.85</u>

营业费用主要包括下列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咨询费	686,870.97	2,173,021.98
劳务费	266,900.00	--
中标服务费	70,571.73	27,607.32
交通费	37,737.12	32,668.85



5.19 管理费用

<u>2024 年度</u>	<u>2023 年度</u>
<u>4,355,905.77</u>	<u>3,274,254.87</u>

管理费用主要包括下列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劳务费	2,413,760.00	1,753,900.00
业务招待费	636,979.20	102,023.64
办公费	330,775.00	153,155.00
其他	267,069.00	101,003.07
造价软件费	216,539.43	295,520.54
办公室装修	98,737.86	331,520.00
中标服务费	91,303.27	147,333.02
保险费	70,013.34	59,935.60
图文打印费	68,446.66	31,977.73
公车维修费用	61,115.17	84,210.86
油费	46,894.48	145,717.57

5.20 财务费用

	<u>2024 年度</u>	<u>2023 年度</u>
利息支出	2,291.20	--
减：利息收入	6,462.76	10,466.94
加：汇兑损益	--	--
加：其他支出	4,824.52	6,103.80
合 计	<u>652.96</u>	<u>-4,363.14</u>



5.2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77,434.09	614,942.48
加: 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00,509.21	155,297.30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3,711.63	-130,003.6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91.20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77,403.83	2,286,074.9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931,443.82	-1,136,863.56
其他	56,478.48	-41,701.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4,464.60	1,747,746.2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693,940.54	6,638,427.3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6,638,427.36	6,880,358.7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5,513.18	-241,931.38



六、其他重大事项

(1) 财务承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3) 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重大事项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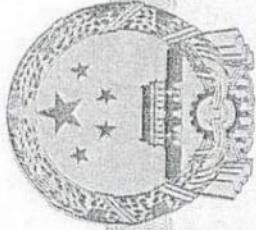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重大事项。

(4) 其他重要事项

2024 年度本公司无其他重要事项披露。

单位(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9MADKXC669U (1/1)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32058466620240709006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苏州桦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叶秀 李秋实

出资额 1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24年05月28日

主要经营场所 苏州市吴江区同里镇迎燕东路70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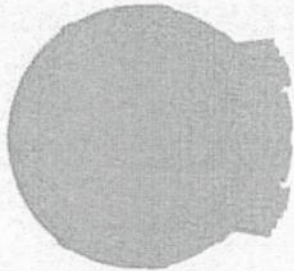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税务服务；财务咨询；资产评估；融资咨询服务；财政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房地产评估；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07月09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苏州桦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梁叶秀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苏州市吴江区同里镇迎燕东路70号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2050728

批准执业文号：苏财会（2024）64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4年8月2日

说明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江苏省财政厅

2024年8月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Full name 梁叶秀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1-02-16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江苏华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2052619810216442X



年检历史查询

年检凭证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梁叶秀

会员编号 320506680001

最后年检时间

2024年07月

年检结果

年检通过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2050668000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9年 10月 29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梁叶秀(320506680001)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梁叶秀(320506680001)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梁叶秀(320506680001)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 /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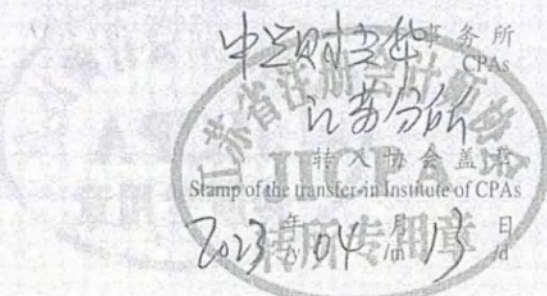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1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12



姓名 李秋实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6-09-2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特殊普通合伙) 江苏分所
身份证号码 420405198609271011
Identity card No.



年检历史查询

年检凭证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李秋实

会员编号 110102050195

最后年检时间

2024年07月

年检结果

年检通过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205019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8 年 10 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李秋实(110102050195)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李秋实(110102050195)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11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江苏京苏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苏州工业园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94717468153J
查询时间：202505-202511

共3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73	73	73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朱萍	320501199512075524	202505 - 202511	7
2	钱群荣	320524196908165850	202505 - 202511	7
3	朱晓丽	32062119811126876X	202505 - 202511	7
4	陆银芳	320682198501252483	202505 - 202511	7
5	郎琳	411524200308097614	202505 - 202511	7
6	宁天永	320322199010170071	202509 - 202511	3
7	孙韦平	370825197812255145	202505 - 202511	7
8	颜晓良	320581198610081917	202505 - 202511	7
9	臧嘉	411426199002233662	202505 - 202511	7
10	徐欣蔚	320504199802213760	202505 - 202511	7
11	许诺	32050420030221376X	202505 - 202511	7
12	钱俊杰	320586199412205831	202505 - 202511	7
13	刘慢慢	320722198601145422	202505 - 202511	7
14	徐泽	320981197703122711	202505 - 202511	7
15	过文瑜	320586199610298821	202505 - 202511	7
16	黄明阳	32088219971110461X	202505 - 202511	7
17	李旭	320321198301104436	202505 - 202511	7
18	周永华	320621198202154741	202505 - 202511	7
19	孙干美	320911198805106320	202505 - 202511	7
20	杨贵强	412721198601203810	202505 - 202511	7
21	吴承衍	340702198308171056	202505 - 202511	7
22	张福蓉	320122198608294428	202505 - 202511	7
23	张洁	320501199111285547	202505 - 202511	7
24	张金水	321281199002236654	202505 - 202511	7
25	张红	340621197610105008	202505 - 202511	7
26	任靖	510108198402282147	202505 - 202511	7
27	周东星	320524197003178811	202505 - 202511	7
28	宋忠贵	320106196605170834	202505 - 202511	7
29	朱健	320501199412085514	202505 - 202511	7
30	刘金华	320501198602116516	202505 - 202511	7
31	孟凡钢	320704198301093058	202505 - 202511	7
32	黄伟	321284199112060812	202505 - 202511	7
33	王鑫一	320721199002170659	202505 - 202511	7



34	黄璐	620102197702133947	202505	-	202511	7
35	张靓蕾	320501199309206525	202505	-	202511	7
36	顾骏	320501198901246513	202505	-	202511	7
37	杨坚	420111196808055654	202505	-	202511	7
38	洪泽恒	320586199907120514	202505	-	202511	7
39	高仁俊	320922197602012775	202505	-	202511	7
40	钱曦	320501199503296018	202505	-	202511	7
41	陆维	320621198502191018	202505	-	202511	7
42	朱月平	320524197007010979	202505	-	202511	7
43	陈冬尔	320501199510295582	202505	-	202511	7
44	芮小青	32048319860510662X	202505	-	202509	5
45	陆志龙	32052019720108233X	202507	-	202511	5
46	徐进	320521197103146754	202505	-	202511	7
47	李佳	320511199311152020	202505	-	202511	7
48	杨冬成	320924198512187173	202505	-	202511	7
49	沈仲毅	320525199202023017	202505	-	202511	7
50	孙燕金	320483198211130248	202505	-	202511	7
51	吴韬	320501200008226755	202505	-	202511	7
52	刘继萍	32098219830321452X	202505	-	202511	7
53	闫海波	130228198102024330	202505	-	202511	7
54	刘雨	410102198906120203	202505	-	202511	7
55	顾力	320504200011222789	202505	-	202506	2
56	王永强	222324197503157512	202505	-	202511	7
57	顾梦飞	320501198910231049	202505	-	202511	7
58	张燕芬	320586198611138024	202505	-	202511	7
59	王梦琪	321181200004122060	202505	-	202511	7
60	高波	320922198403193619	202505	-	202511	7
61	陈逸凡	32050319940811125X	202505	-	202511	7
62	张猛	320382198610244515	202505	-	202511	7
63	唐锐	321283199202095254	202505	-	202511	7
64	周凤	320105197910101884	202505	-	202511	7
65	倪爱民	320622197606127135	202505	-	202511	7
66	张荣	140226198504013529	202505	-	202511	7
67	王惟娜	610102197307173146	202505	-	202511	7
68	何小乐	320501198210101251	202505	-	202511	7
69	胡金玉	32132219791123584X	202505	-	202511	7
70	顾苏芯	321283199705181840	202505	-	202511	7
71	吴红梅	320683198406144720	202505	-	202511	7
72	高兴明	320624196708090618	202505	-	202508	4
73	陆晓清	320586198609281219	202505	-	202511	7
74	范贞杉	320721199211064641	202505	-	202511	7
75	张卫辉	320602197302260011	202505	-	202511	7
76	俞莉	320581198508301928	202505	-	202511	7

说明：

1.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2.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3.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4.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